

湖南湘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湖南湘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9 年 7 月 1 日 15:30 点在北京金都假日酒店官园会议室召开，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6 月 24 日通过专人或传真方式传达至各位董事。会议应到董事 9 人，实到董事 9 人（其中：董事李玉杰先生授权委托董事龚启华先生出席并表决、董事徐茂君先生授权委托董事张华女士出席并表决）。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，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。会议由董志宏先生主持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《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》

会议选举董志宏先生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。

议案表决情况：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二、《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的议案》

参照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及各专业委员会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，根据新一届董事会成员的构成，会议确定第七届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成员构成如下：

专业委员会	主任委员	委员
战略委员会	董志宏	李玉杰、徐茂君、龚启华、李孟刚
提名委员会	李孟刚	张宏亮、魏先华、董志宏、张华
审计委员会	张宏亮	李孟刚、钟家毅
薪酬与考核委员会	魏先华	张宏亮、龚启华

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。

议案表决情况：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《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》

经董事长董志宏先生提名，会议聘任张华女士担任公司总裁，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。

议案表决情况：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四、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经董事长董志宏先生提名，会议聘任孟京京女士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秘书，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。

议案表决情况：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五、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等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

经总裁张华女士提名，会议聘任付振翔先生、孟京京女士担任公司副总裁，聘任刘朝晖女士担任公司财务总监，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。

议案表决情况：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公司 3 名独立董事就议案三、四、五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当日挂网文件。

六、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

经董事会秘书孟京京女士提名，会议聘任石旭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。

议案表决情况：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七、《关于确定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》

会议确定公司第七届董事津贴标准如下：

1、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，依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领取相应报酬；

2、结合独立董事实际工作量及工作的复杂程度，参考国内同行业上市公司、湖南地区上市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水平及公司实际情况，拟为独立董事提供 10 万元/年（税前）的津贴，按年发放；

3、不在公司担任具体管理职务的董事，将不在本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。董事出席公司股东大会、董事会以及按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行使职权所需的合理费用（包括差旅费、办公费等），公司按相关规定给予报销。

公司 3 名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当日挂网文件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议案表决情况：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！

湖南湘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七月二日

附件一：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简历

张华女士，1968年4月出生，浙江绍兴人，中共党员，大学本科，高级会计师。曾任北京市邮政公司计划财务部经理；北京市东区邮电局副局长、党委副书记；北京邮区中心局党委书记、副局长。现任本公司党委书记、董事、总经理。

付振翔先生，1972年11月出生，湖南郴州人，中共党员，大学本科，高级工程师、高级物流师。曾在湖南省邮政公司市场营销处、浏阳市邮政局工作，曾任株洲市邮政局副局长。现任本公司副总裁。

孟京京女士，1979年6月出生，山西汾西人，中共党员，研究生学历、法律硕士、会计学学士。曾任国家邮政局计财部科员，中国邮政集团公司财务部副主任科员、主任科员，中国邮政集团公司战略规划部主任科员，投融资业务主管。现任公司副总裁、董事会秘书。孟京京女士已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。

刘朝晖女士，1968年5月出生，湖南宁乡人，中共党员，大学本科，高级会计师。曾任本公司计划财务部总经理。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。

石旭女士，1978年2月出生，湖南常德人，中共党员，本科学历。曾在本公司系统集成部、证券投资部工作，曾任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副总经理。现任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总经理、证券事务代表。石旭女士已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第26期董事会秘书培训资格证。